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成功大學 函

機關地址：701 臺南市東區大學路1號

聯絡人：楊筌傑

聯絡電話：(06)2757575#50923

電子信箱：z11305003@ncku.edu.tw

受文者：總務處採購組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7月3日

發文字號：成大研發字第115080198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校執行貴院「水下情資蒐集及AI分析技術開發」專案後續採購作業，是否符合《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採購監督管理辦法》（下稱科研採購辦法）所稱科研採購適用範圍，並得依科研採購相關規定辦理一案，請惠予確認，請查照。

說明：

- 一、本校承接貴院「水下情資蒐集及AI分析技術開發」專案（採購案號XC15060P348PE-CS），已於115年5月27日完成雙方契約用印程序。
- 二、本案內容涉及水下情資蒐集、AI分析技術開發、系統整合、測試驗證及相關關鍵技術研發，皆具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性質；另依契約智慧財產權歸屬條款，本案研發成果屬國防研發成果，並由國防部為管理運用機關，且標案資料載明本案採購品項屬依國家安全法第11條認定之「用於軍事工程、財物或勞務採購之產製品或服務」及「軍用武器、彈藥、作戰物資」相關範疇，顯示本案具國防安全研發應用之特性。
- 三、依科研採購辦法第2條規定，科研採購係指公立學校、公立研究機關（構）、法人或團體接受政府補助、委託，或公立研究機關（構）依法編列之科學技術研究發展預

總務處採購組



1150402246 115/73

算辦理採購；同法第3條並規定，辦理科研採購者，除我國締結之條約或協定另有規定外，適用科研採購辦法。

- 四、另依科研採購辦法第5條規定，政府補助或委託公立學校、公立研究機關（構）、法人或團體進行科學技術研究發展之科研採購，應於補助或委託契約訂明應遵守科研採購辦法與補助或委託機關所規定之事項及違約責任，並得約定科研採購之方式。惟本案契約目前尚未明列本校後續採購得依科研採購辦法或科研採購相關規定辦理。
- 五、本校後續如經貴院確認，並依科研採購辦法或本校科研採購相關規定辦理，仍將限於與本案科研執行直接相關之採購項目，並依科研採購辦法第6條促進科技研究發展、研發成果創新運用及維護公共利益之原則辦理。
- 六、以上事項，為明確本案後續採購作業依據，並利本校辦理校內簽辦、採購及經費核銷作業，敬請貴院惠予函復確認本案是否符合科研採購辦法適用範圍，並確認本校辦理本案履約所需且與科研執行直接相關之採購，得依科研採購辦法及本校科研採購相關規定辦理，以憑辦理後續採購作業。

正本：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副本：本校研究發展處計畫管考組、總務處採購組、主計室 115/07/03
16:43:59

